

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宿舍楼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装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JTXG-ZB-2601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宿舍楼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装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9.824034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宿舍楼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装工程,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宿舍楼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装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宿舍楼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装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如供应商未申办以上资质,则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供应商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②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30 08:30:00到2026-02-05 17:30:00。

获取方式：电子邮件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09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138号玉泉大厦主楼12楼西侧评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09 15:0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138号玉泉大厦主楼12楼西侧评标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

地址：呼和浩特玉泉区小黑河镇百什户村十二中

联系人：刘建强

电话：13654810879

邮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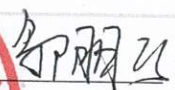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锦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七彩城商住公寓4幢A座912室

联系人：鄂朋飞

电话：15661212205

邮件：nmgjtz@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宿舍楼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装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锦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台站附属设施维修维护工程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宿舍楼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装工程

项目编号: JTXG-ZB-26010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298240.34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宿舍楼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装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 298240.34 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 许进口 产品	是否属 于节能 产品	是否属于 环境标志 产品
1	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宿舍楼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装工程	1.00	298240.34	项	建筑业	否	否	否	否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 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如供应商未申办以上资质, 则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资质要求,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 供应商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的,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 ②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分包、转包。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 2026 年 0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2 月 05 日, 每个工作日上午 08:3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内蒙古锦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方式：电子邮件获取

(1) 供应商获取文件登记表（内容包含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号等）；——格式自拟

(2)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3) 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以上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彩色复印件一份，扫描发送至电子邮箱：nmgjtzbb@126.com，资料不全及逾期发送的资料将被拒绝（以邮箱收到的时间为准）。

4.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2 月 09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 138 号玉泉大厦主楼 12 楼西侧评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2 月 09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 138 号玉泉大厦主楼 12 楼西侧评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

地址：呼和浩特玉泉区小黑河镇百什户村十二中

联系人：刘建强

联系方式：136548108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内蒙古锦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七彩城商住公寓 4 幢 A 座 912 室

项目联系人：邬朋飞

电话：15661212205

内蒙古锦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9 日

